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其中，蔡东青先生、蔡晓东先生、孙巍先生、刘娥平女士、杨勇先生、李卓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 7 票。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来的业务发展和审计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聘期为 1 年，审计费用根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并结合委托的工作量等情况而定。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79）。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